



THE SCAPIGOAT

替罪羊

〔英〕达芙妮·杜穆里埃 著

赵永健 余美 译

上海文艺出版社

Sophie du Haumier

THE SCAPÉGOAT

替罪羊



〔英〕达芙妮·杜穆里埃 著

赵永健 余美 译

☛ 上海文艺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替罪羊/(英)杜穆里埃著;赵永健,余美译.

-上海:上海文艺出版社,2010.11

ISBN 978-7-5321-3975-0

I. ①替… II. ①杜…②赵…③余… III. ①长篇小说-英国-现代

IV. ①I561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0) 第 209645 号

THE SCAPEGOAT BY DAPHNE DU MAURIER

Copyright: © 1992 BY ARROW BOOKS

This edition arranged with CURTIS BROWN - U.K.

through BIG APPLE TUTTLE-MORI AGENCY, LUBUAN, MALAYSIA.

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:

2010 SHANGHAI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

All rights reserved.

著作权合同登记图字: 09-2009-258 号

出品人: 陈 征

责任编辑: 曹 晴

封面设计: 钱 祯

替 罪 羊

(英) 达芙妮·杜穆里埃 著

赵永健 余 美 译

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、发行

上海绍兴路 74 号

新华书店经销 华东师范大学印刷厂印刷

开本 890×1240 1/32 印张 10.375 插页 2 字数 235,000

2010 年 11 月第 1 版 2010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

ISBN 978-7-5321-3975-0/I · 3064 定价: 27.00 元

告读者 如发现本书有质量问题请与印刷厂质量科联系

T: 021-62431136

第一章

我把车停在大教堂旁，拾级而下，来到雅各宾广场。瓢泼大雨依然在下。从图尔开始，这雨就没歇过，一路上我根本无法欣赏我所热爱的乡村风光，呈现在眼前的不过是国道闪闪发亮的路面。挡风雨刷单调而乏味地摇摆着，富有节奏地将路面切成两半。

离开勒芒，过去二十四小时里，内心的抑郁情绪越发强烈。这种情绪在节日的最后几天总是无端冒出来；但这一次我比以往任何时候都强烈地感到时间过得太快，不是因为这几天太过充实，而是因为我一无所获。我为即将开始的秋季班撰写的讲稿旁征博引，信息准确无误，随后我还会对一些日期和事实进行修改润饰，希望对那些心不在焉的学生迟钝的大脑有所作用，让它们激发出几分火花。但我心里清楚，短短半个小时的授课即使能吸引他们的兴趣，授课结束之后，我跟他们说过的每一句话都将失去价值，我只不过是给了他们一些颜色明亮的历史影像——如同蜡像模型和木偶一般，装模作样地走个过场。我无法参透历史的真正意义，因为我从未与普通人有过亲密接触。

人很容易迷失在半真半假的往昔，而无视现实的存在。置身于我最了解的城市，如图尔、布卢瓦和奥尔良，我常常耽于幻想，流连于别处的墙壁和古老的街道，曾经熠熠生辉的建筑已然沦为断壁残垣，这些陈迹远比眼前的任何一座建筑都要深刻真实，因为在它们的阴影中我有安全感；但在现实世界的光芒中，留下的只有怀疑和忧虑。

在布卢瓦的城堡里,我用双手触摸着被烟火熏黑的墙壁,也许有上千人正在几百码外受苦受难,但我没看到任何一人。我身边可能就站着亨利三世,他珠光宝气,香气四溢,戴着天鹅绒手套触碰我的肩膀,臂弯里还抱着一条宠物狗,如同抱着孩子一般。对我而言,与我身旁张大嘴巴四处张望的游客相比,他狡诈而阴柔的面孔虚幻的魅力更加真实。游客在纸袋里摸索着糖果,而我在等待脚步声,等待一声叫喊,等待吉斯公爵死去。在奥尔良,我与圣女贞德骑着马,并肩驰骋,或抓牢她的马镫,扶她上马,侧耳谛听四周的喧闹和远处洪亮的钟声。我还可能和她一道跪在地上祈祷,静静地等待“神的召唤”,这声音有时在我的经验边缘游离,却从未出现。我可能会步履蹒跚地离开大教堂,呆望着女扮男装的她,她的眼神纯净而又狂热,与无形的天界近在咫尺。然后,我猛然惊醒,一下子被拉回到现在,现实世界中她只不过是一尊雕塑,我不过是个漠然的历史学家,在她拼死拯救的法国,生活着芸芸众生,而我根本无意深入了解。

昨天早上,我开车驶离图尔,开始对即将在伦敦讲授的课程心生不满。我意识到不管是在法国还是在英国,自己都不过是个旁观者,从未真正融入别人的生活,分享他们的快乐与痛苦。这令我抑郁不已。雨水猛烈地击打车窗,令我愈加感到沮丧。驱车赶到勒芒的时候,本没打算在那里逗留吃午饭,但我临时改变主意,希望能换个好心情。

这天刚好是赶集日,雅各宾广场上,铺着绿色焦油帆布的卡车和马车停在大教堂的台阶旁,一排排摊位拥挤在一起,紧紧相连。这一定是个重要的集日,因为广场上到处都是乡下人,空气中弥漫着一股强烈的味道,半是蔬菜,半是牲畜,充满了泥土的气息,是那种潮湿的红褐色泥土的气息。一群牛挤成一团,从冒着热气的畜栏里走了出来,显得机陞不安。三个男子用棍棒催促一头公牛,朝我身旁的卡车走来。可怜的牲畜发出怒吼,缠着绳子的脑袋甩来甩去,畏缩着不想上车,车里已经挤满了同类,它们无不喘着粗气,惊作一团。其中一人用一把干草叉猛刺它的侧腹,我看到公牛困惑的眼睛里多了一些红斑。

两个头戴黑色披巾的女子在一辆敞篷的马车旁争吵,其中一人手里拿着一只咯咯直叫的母鸡,母鸡悬在她的脚旁,奋力鼓动的翅膀不时扫到旁边堆满苹果的竹篮,那女子就斜靠在上面。一个身材魁梧的男子向她们走来,他身穿栗色的丝绒外套,紫膛膛的脸上显现出刚从附近酒馆里买醉回来的喜气,眼神迷离,步伐蹒跚。他低头望着掌心里的几枚硬币,嘴里咕哝个不停,抱怨硬币没他想得那么多,只有可怜的几枚——在烟雾缭绕、充满汗臭味的酒馆里,他一定是算错了钱,回去肯定会跟他的母亲和妻子吵上一架。我想象得出他的农场的样子,那是他的家,之前他的父亲也住在那里。农场位于两公里外的一条泥路旁,路上坑洼不平,他低矮的农舍涂着浅黄色的油漆,屋顶铺着瓦片,在平坦的棕色田野上,这个农场及其附属建筑不过是一个黑点,农场里现在堆满了绿色和橙红色的南瓜,滚圆结实,在地上风干,到冬天用作牲畜的饲料,或供农场工人做汤用。

我从卡车旁边走过,穿过广场,来到街角的餐馆。惨白的太阳在变幻莫测的天空中突然一下子明亮起来,广场上的人们挤来挤去,就像是雨中模糊的黑点,如同乌鸦一般,弓着背,表情冷漠。随着天上的云层渐渐分开,阴暗的天空又染上了金色,广场上的人们宛如一滴滴生动的油彩,微笑着,比画着,十分惬意地闲逛着。

餐馆里十分拥挤,空气中充满了浓重而又刺鼻的食物香气:沾满酱料的刀尖切在乳酪上,溢出的红酒,苦味的咖啡渣;屋里还有一种难闻的味道:湿漉漉的大衣,上面的雨水开始蒸发。整个酒店笼罩在高卢香烟的蓝色烟雾中。

我在靠近服务门的角落里找到一个座位。在享用煎蛋卷的时候,碟子上满是香草汁,温暖而又令人满足,弹簧门不时地前后摆动着,侍者们都不耐烦地推来推去,他们手里端着一摞重重的碟子,碟子上还堆放着食物。最初,餐馆给饥肠辘辘的我上的第一道菜是“开胃酒”,但待我吃完饭后,眼前的饭菜已经令人难以下咽——太多的炸土豆,太多的猪排。我叫咖啡的时候,在我身边吃饭的女人还在用叉子将豆子送

进嘴里，她劝告她的姐姐要勤俭持家，却忘记了坐在她丈夫膝盖上不停地嚷着上厕所，面色苍白的儿女。两人的对话一直没有停过，我静静地听着——因为这种事情是帮助我暂时忘记历史的一种放松方式——表面上，我沉浸其中，但之前的抑郁情绪却又一次开始发作。我是一个异乡客，不是他们的一员。经历了多年的学习和培训，我可以十分流利地使用他们的语言，教授他们的历史，介绍他们的文化，但所有这一切都从未令我亲近法国人民。我太过胆怯，太过矜持，总也放不开。我获得的知识皆来自书本，我的日常经验还不如游客的见识深刻。我有强烈的求知欲，但随之而来的还有痛苦。这片土地的气味，湿滑的马路闪现的微光，油漆退色的百叶窗，我不得擅自闯入的民宅的灰色外观，所有这一切对我都是永远的羞辱，不由令我想起我与法国的距离和我的国籍。其他人可以强力进入，打破这个障碍，但我却不行。我永远都不是法国人，永远无法与他们融为一体。

坐在我身旁的这一家人起身离开了，喧闹的谈话也就此结束，烟雾淡了许多，店老板和妻子坐在柜台后面开始吃饭。付过账，我走出门外，漫无目的地在街头逛着。在集市拥挤的人群中，我游移不定的视线和我身上的行头——灰色的绒布袋，穿了几年而变得十分破旧的花呢夹克——暴露了我的英国人身份。人们推来挤去，在系带长靴、黑白圆点图案的围裙、编织拖鞋、长柄锅和雨伞中寻找便宜货。年轻的女孩们挽着胳膊开怀大笑，一头髻发是在美发店刚刚做好的；几个老妇停下脚步，望着饰有方格图案的台布的价格牌，算计着，摇摇头，继续前行；蓝灰色下巴的小伙子们身着紫色西装，色迷迷地打量着那些女孩，他们互相推搡着，无一例外嘴角都叼着香烟。夜幕降临的时候，他们都将返回他们熟悉的那个被称作是家的地方。他们的家就在安静的田野上，那里有牛哞哞的叫声，一团薄雾从湿漉漉的地面升腾而起，厨房里飞舞着苍蝇，一只猫舔着摇篮旁的牛奶，被老祖母撞见，责骂声不绝于耳，她的儿子迈着沉重的脚步离开家，走进泥泞的院子，手里的水桶摇来晃去。

时间不是问题。我将入住另一家古怪的酒店，我会被误以为是法

国人,直到我出示我的英国护照;随之而来的就是弯腰行礼,满脸堆笑,以及微微耸肩表示遗憾。“现在不是观光季节,入住本店的客人并不多。请先生多多包涵。”潜台词是我肯定是想与喧闹的英国同胞住在一起,带着柯达照相机,一起分享照片,借阅“企鹅图书”和《每日邮报》。他们不会明白,我过夜的酒店里的房客与我在街上摩肩接踵的路人没什么两样,我既不想跟我的同胞相处,也不想有任何同伴;这种快乐永远都不属于我,我在他们当中没有任何归属感,而这种归属感是从小在家庭和学校里培养的,因家族或血缘关系维系在一起。与他们住在一起,我还是可以分享他们的欢乐,感受他们的伤悲,享用他们的面包。不再是陌生人的面包,而是变成了我们共有的面包。

我继续在街上游荡,天又开始下雨,人们纷纷躲进店里,挤成一团,或跑到汽车和卡车里避雨。没有谁会在雨中漫步,除非正忙着去做生意,就像表情严肃的男子,戴着宽边软毡帽,夹着公文包匆忙走入警察局,而我茫然地站在阿里斯蒂德·白里安广场。我走进警察局旁的“拉古蒂圣母教堂”。教堂里空空荡荡,只有一个老妇在祈祷,她睁大眼睛,眼泪如珍珠般顺着眼角滚落下来,接着一个穿着高跟鞋的女孩迈着轻快的步伐,顺着空无一人的过道啪嗒啪嗒地走来,在一尊蓝色的雕塑前点上一根蜡烛。然后,我的理智好像一下子被阴暗的深渊吞噬,我知道自己随后肯定会喝得酩酊大醉,甚至离开人世。失败到底有什么关系?也许对我狭小的外部世界并不重要;对于几个自以了解我的朋友不重要;对我的雇主和听我授课的学生不重要;对大英博物馆的馆员也不重要,他们和善而又彬彬有礼,常向我问候早安和午安;更无须说伦敦沉闷而又友善的阴影了,我在阴影中生活和呼吸,我已经三十八岁,不善言辞,是一个安分守己、带有学究气的人。但是对于吵着要解脱束缚的自我——我内心的那个男人而言,失败又意味着什么呢?他是如何看待我糟糕的经历呢?

他是谁,来自何处,拥有何种冲动和渴望——我说不清楚。我已经习惯于剥夺他表达的机会,我也不知道他的行事方式;但是他也许会冒

出嘲讽的笑声和漫不经心的态度，脾气暴躁，言语粗俗。他不住在一幢堆满书籍的孤独公寓；每天清晨起床的时候，他不知道自己没有家庭，毫无牵挂，没有对他十分重要的朋友和兴趣，没有目标和精神支柱，脑子里只是想着法国历史和法国语言，幸运的是他可以借此养活自己。

也许，我若没有将他锁在心里，他会开怀大笑，喧闹作乐，奋力抗争，混淆黑白。也许他痛苦过，也许他恨过，也许他独自生活在残忍的世界里。也许他杀过人，偷过东西——或者忙于注定要失败的事业，爱过别人，虔诚地相信上帝和人类都具有神性。不管本性如何，他总是潜伏在那个微不足道的苍白外表下。此人现在坐在圣母教堂里，等着雨停，等着天黑，等着节日宣告结束，等着秋天的降临，等着他在伦敦波澜不惊的工作结束，迎接新的一年和另一段时光。问题是，如何打开那扇门？用什么工具能将另一个自我释放？这没有答案——只有餐馆里的酒能带给我模糊不清的片刻放松，然后我再次爬上车，一路北上。在这个空荡荡的教堂里，祈祷是另一条出路；但是祈祷什么呢？为了将我不成形的想法明确下来，我是否要去修道院并希望在那里找到应对失败的方法？只见老妇打起精神，起身离开，把念珠塞进裙子里。她脸上已不见泪痕，不知是因为心灵受到了慰藉，还是因为泪水已在脸上风干，我说不清楚。我想起放在车上的“米其林地图”。我在地图上的特拉普修道院上面描了一个蓝色圆圈。我为何要这样做呢？我希望从那里获得什么呢？我是否有勇气摁响修道院留宿客人的房子的门铃呢？他们也许有我想要的答案，以及我心里那人的答案……

我跟着老妇走出了教堂。我突然很想问她是否身体不适，或者刚刚丧偶，抑或身边有个垂死的儿子，以及她的祈祷是否给她带来新的希望。但在我穿过教堂大门遇上她的时候，她在门外仍然念念有词，误把显得焦虑不安的我看做乐善好施的游客。她斜眼看着我，伸手索要施舍。我给了她两百法郎，鄙视自己卑鄙的灵魂，急忙从她身旁离开，不再抱有任何幻想。

雨已经停了。彩虹挂在天边，潮湿的街道闪闪发亮。人们骑着单

车下班回家。在如洗的天空映衬下，工业区内工厂里冒出的黑烟显得格外阴沉。

我已经失去了方向感，不觉走出林荫大道，撇下路边的店铺，沿着不知通向何处的马路前行，这些马路相互交错，路边是工厂的高墙和灰色的大楼，我知道这样乱逛实在不是办法：我应该找到我的车，在镇中心找家酒店订一间房间过夜，或者干脆离开勒芒，驾车穿过莫尔塔涅，前往特拉普修道院。我惊讶地看到火车站赫然出现在我面前，这时我才想起我的车和大教堂应该在城镇的另一端。显而易见，我应该乘出租车去那里，而我却想在火车站餐厅喝上一杯，再决定是否要去修道院。我穿过马路，一辆汽车为了避开我一个急转弯，然后停了下来。司机身体探出车窗，用法语大叫：“你好，让，你是什么时候回来的？”

我名叫约翰，而他却用另一个名字称呼我，我有些不解。想了想，我一定是在什么地方遇到过他，我应该能认出他来，我也用法语应了一句“我只不过路过而已——我今晚回去”，心里琢磨他到底是何方神圣。

“我猜你这次肯定是徒劳而返，”他说，“不过你肯定会在家里对他们吹嘘说这是一次成功之旅。”

这句话很不中听，凭什么认为我的节日白白浪费？他是怎么知道我内心深处的挫败感？

我终于明白他是个陌生人，我从未见过此人。我礼貌地欠了欠身，请求原谅。“对不起，”我说，“恐怕我们都认错人了。”

谁知他竟然大笑起来，故作神秘地眨了眨眼睛：“好吧，就算我没有见过你。你在巴黎过得好好的，干吗要来勒芒呢？等下个周日再见面的时候，我可要问你这个问题。”他发动引擎，笑着将车开走了。

我目送他开车离去，转身走进车站餐厅。他要是酒足饭饱，心情不错的话，我能理解他为何如此。我也许会成为他那个样子。餐厅里人满为患。人们忙着上车下车。几个喋喋不休的乘客离开柜台，撑起肘部从身旁挤过，行李箱擦破了我小腿的皮。汽笛声突然响起，呼啸而来

的特快列车的声音与当地火车的低鸣声交相呼应，几条拴起来的狗狂吠起来，一个孩子哇哇直哭。我恨不得能马上回到停在大教堂旁的车里，展开我的“米其林地图”，抽支烟，享受片刻的宁静。

在我喝酒的时候，有人轻触我的肘部，说道：“借过。”我挪了一下身体，腾出空间让他通过，他转身望着我，我也望着他，霎时间，我心里涌起一种难以言表的感觉：震惊、恐惧和恶心融合在一起。我发觉他的面孔和声音是那么熟悉。

我正在看着我自己。

第二章

我们互不言语,继续互相对视。这种事情我偶有耳闻:两人不期而遇,结果发现对方竟然是失散多年的堂兄弟,或者一出生便被分开的双胞胎。这种事情颇为有趣,或许充满悲剧色彩,恰如《铁面人》一样。

可这件事既不好玩,也不可悲。我和他之间如此相似,令我不禁感到恶心,这一幕让我想起在经过商店橱窗的时候,突然看到镜中的自己,那个影像是对我古怪而又滑稽的模仿,而我却自视清高,难以接受。这种事情令我痛苦懊恼,却从未像这一次让我感到脊背冰冷,恨不得转身逃走。

他首先开口打破了沉默:“你该不会是魔鬼吧?”

“我还想问你这个问题呢。”我答。

“过来一下……”

他拉住我的胳膊,把我引到柜台旁,尽管柜台后面的镜子蒙着水汽,而且有一部分被酒杯和酒瓶挡住,许多人的脑袋在镜子里晃来晃去,但在镜中我俩清楚无误地站在一起,身体僵硬,忐忑不安,寻找着镜子的表面,就好像我们的生命完全受到镜中影像掌控一样。但问题是我们不是一般的相似——绝非表面的相似,头发和眼睛的颜色也难以区分,面部特征、表情、身高乃至肩膀的宽度都不差毫厘:如同是一个人站在那里一样。

在我听来,他讲话的语调都与我极其相似。“我的生活哲学是,永

远都不要对生活中的任何事情感到惊讶；现在没有理由破例。你喝点什么？”

我惊魂未定，不在乎喝什么。他点了两杯法国白兰地，我们一同移到柜台的远端，那里的镜子上没有太多水汽，喝酒的人也少了很多。

我们的目光从镜子转移到对方身上，就像演员在细细端详对方的化妆。他微微一笑，我也笑了起来；然后他皱起眉头，我也模仿起来，准确的说是在模仿我自己。他整整领带，我也整整领带；我们都一口将白兰地喝下，想要看看对方喝酒的样子。

“你是有钱人吗？”他问。

“不，”我说，“为何这样问？”

“我们可以在马戏团演戏，或者在夜总会里赚大钱。你若不急着想赶火车，我提议咱们再喝一杯。”他又点了两杯法国白兰地。似乎没有人对我俩的相似感到惊讶。“人们觉得你是我的孪生兄弟，来车站接我，”他说，“没准儿你就是我兄弟。你来自何方？”

“伦敦。”我说。

“在那儿做生意吗？”

“不是。我住在那儿，也在那儿工作。”

“我的意思是，你家在哪儿，是法国哪个地方的人？”

我这才明白过来，他误把我当做法国人了。“我是英国人，”我说，“恰好是在研究你们的语言。”

他扬起了眉毛：“向你致敬，真看不出你还是个外国人。来勒芒有何贵干？”

我解释说我有几天假期，简单地描述了一下我的行程。我还告诉他自己是历史学家，在英国讲授有关他的国家和历史的课程。

他听完笑道：“你就以此为生吗？”

“是的。”

“难以置信。”说着递给我一支烟。

“法国也有历史学家在做同样的事情，”我争辩道，“事实上，你的

国家要比我的国家更重视学问。法国各地拥有数万名教授讲授历史。”

“这是当然，”他说，“但都是法国人研究法国历史。这些法国人可没有穿越英吉利海峡去度假，然后返回这里谈论英国。我不明白你为何会对我的国家如此感兴趣。你的薪水高吗？”

“并不高。”

“你结婚了吗？”

“没有。我还没有成家，孤家寡人一个。”

“你真幸运。”他加重语气道，举起了酒杯。“为你的自由干杯！自由常在！”

“那你呢？”我问。

“我？”他说，“嗯，我可以算是有家有室的人。实际上就是如此。我老早就被套牢了。甚至可以说，我从未逃脱过。除了战争期间。”

“你是生意人？”

“我有一些产业。我的住所距离这里大约三十公里。你知道萨尔特这个地方吗？”

“我对卢瓦尔河南岸的乡村更熟悉。我也很想探访萨尔特，但我现在要往北面去，以后有时间再去了。”

“太可惜了。本来可以很开心的……”他欲言又止，盯着手中的酒杯。“你有车吗？”

“是的，我把车停在大教堂那儿。我没有方向感，漫无目的地一路走来，这就是我为何会来到车站的原因。”

“你是要在勒芒过夜吗？”

“我不知道。我根本没有计划。事实上……”我顿了一下。白兰地喝在肚子里暖洋洋的，舒服极了，我觉得不管对这个人说什么话都没有关系，就如同是在跟自己说话一样。“事实上，我在考虑在特拉普待几天。”

“特拉普？”他说，“你指的是不是邻近莫尔塔涅的那个西多会修

道院？”

“是的，”我说，“距离这里不到八十公里。”

“看在上帝的分上，你干吗要去那儿呢？”

他话没说错。人们前往特拉普修道院就是为了找到上帝的爱。至少我是这么认为的。

“我之前觉得，要是去那里，”我说，“待一阵子，然后再返回英国，我兴许能找到继续生活的勇气。”

他一边喝着白兰地，一边若有所思地看着我。

“遇上什么麻烦了？”他问，“是女人吗？”

“不是。”我说。

“钱吗？”

“不是。”

“遇上了什么尴尬事？”

“不是。”

“患了癌症？”

“不是。”

他耸了耸肩。“也许你是个酒鬼或同性恋，也许就喜欢不安定的生活。如果你想去特拉普修道院，那一定是遇上了十分严重的问题。”

我又瞥了一眼他身后的镜子。这是我第一次看出我们之间的差异。他身着深色的旅行服，而我则穿着花呢夹克，但我们的主要差异不在装束方面。他从容淡定的样子与我严肃的心情形成鲜明的反差。我从未像他那样看人、说话和微笑。

“没什么大问题，”我说，“只是因为我在生活中是个失败者。”

“我们都是失败者，”他说，“你和我，还有这餐馆里的所有人。我们每一个人都是不折不扣的失败者。生活的秘密就是尽早认识这一点，然后听天由命。这样一切都变得不重要了。”

“这很重要，”我说，“我不喜欢听天由命。”

他一饮而尽，瞄了一眼墙上的挂钟。

他说：“没必要这么着急去特拉普修道院。优秀的修道士永远都会等在那里，多等你几个小时不是问题。咱们找个能够更放松地喝酒的地方，也许一起吃顿饭。作为一个居家男人，我根本不用急着回家。”

就在这时，我突然想起车站外那个在车里跟我说话的人。“你叫让吗？”我问。

“是的，让·德·盖伊。怎么了？”

“在车站外面有人误把我当成你了。有个家伙在车里大叫‘你好，让’，我说他认错人时，他似乎被逗乐了，显然以为你不想被人认出来。”

“这件事我并不感到惊讶。你当时怎么做的？”

“我什么都没干。他大笑将车开走，嚷嚷着周日再与我相见。”

“嗯，是的。是去打猎……”

我的话一定是勾起了他的思绪，因为他的表情起了变化，我希望自己能够读懂他的心思。那双蓝眼睛变得朦胧起来，我不知道当一个棘手的问题突然出现在我的脑海时，自己的样子是否也跟他一样。

他向一个搬运工挥了挥手，那人正耐心地等在餐馆的弹簧门外，身旁放着几个旅行包。

“你刚才是不是说将车停在大教堂那里了？”他问。

“是的。”我答。

“那么如果你不介意给我的旅行包腾地方，我们可以去把车开来，找个地方吃饭，好吗？”

“当然，一切悉听尊便。”

他给了搬运工小费，找了辆出租车，离开了餐馆。这一切都不可思议，恰如一场梦一样。我常常梦到自己是一团阴影，望着自己在梦里行动。现在梦境竟然成真，我还是像梦里一样只是虚妄的存在，缺乏意志力。

“那么他完全被你骗了，是吧？”

“谁？”

他的声音几乎来自我的良心之中，吓了我一跳，因为上了出租车之后我们就没有讲话。

“那个在车站外跟你打招呼的人。”他说。

“噢，是的，完全蒙在鼓里。你们见面的时候，他很可能会数落你。我现在想起来了，他知道你是离开家的，因为他说你此行并不成功。这个信息对你有用吗？”

“很好。”

我没有继续追问下去，此事与我无关。过了一会儿，我偷偷地瞥了他一眼，发现他也在偷偷地看我。我们四目相视，并没有本能地露出微笑，我们长得太像，这种感觉让人很不舒服，就像是在与危险的人打交道一样。我迅速转移目光，望向窗外，出租车转了个弯，停在大教堂旁。低沉而肃穆的祈祷钟声响起。这一刻总是让我感动。教堂的祈祷钟声总是令人意想不到，不知为何总会触动我的神经。在我们爬出出租车的时候，教堂的钟声再次响起，像是发出挑战，响亮而又不可抗拒。刺耳的钟声渐渐变得低沉起来，慢慢化成叹息般的声音。信徒们三三两两地穿过大门走进大教堂。我找到我的车，打开车门。我的同伴在一旁等待，饶有兴致地看着我的车。

“福特领事车。”他说，“用了多久了？”

“已经用了两年。开了一万五千里。”

“你喜欢它吗？”

“非常喜欢。除了周末平时我基本不怎么用。”

在我将他的两个旅行包塞进后备厢的时候，他问了我跟这辆车有关的各种问题，就好像一个充满兴趣的学童在认识一台新的机器一样。他摸了摸汽车开关，在座椅上试着感受弹簧的力度，摆弄着汽车的变速挡和指示灯，最后满怀希望地问我是否可以驾驶。

“当然可以，”我说，“你比我更了解这个小镇。开吧。”

他信心十足地坐在驾驶座上，我坐到他的旁边。他开车驶离大教